

2020 年度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现代办”）作为管委会的派出机构，并于 2020 年加挂商务局牌子，承担职能如下：

- 1、负责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区的建设、协调和服务工作；
- 2、负责园区发展总体规划的制定及落实工作；
- 3、负责园区的招商引资、项目策划、组织申报及实施工作；
- 4、负责园区产业规划、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等相关工作；
- 5、负责园区重大项目联系跟踪服务工作；
- 6、负责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的协调工作；
- 7、负责园区项目开工建设的协调和服务工作；
- 8、负责东湖高新区“小进限”、“社零额”两项市级绩效目标；
- 9、负责全区 GDP 批零、住宿类指标和盈利性服务业指标，规上服务业“小进规”区级绩效目标；
- 10、负责全区商务发展、对内对外开放、内外贸易、国际国内经济合作和口岸工作等职责；
- 11、负责园区和全区商贸流通企业的服务；
- 12、负责园区统计工作和安全生产工作；
- 13、负责对企业项目入驻过程中遇到的各种困难和问题，提

供协调和服务工作；

14、配合高新区党工委做好光谷现代服务业园的纪检、组织、宣传、统战、人事等工作；

15、承担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决算由单位本级预算组成。无下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商务局）现有在职人员 19 人，其中专职工作人员 18 人（公务员 2 人、事业编 3 人、聘用制 13 人）、管委会派遣工作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项 栏	目 次	入 金 额 1	支 项 目 次	出 金 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2.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2.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432.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32.08	总计	62 43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32.08	432.0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75.86	375.86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75.86	375.86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5.86	375.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22	56.22					
21004	公共卫生	56.22	56.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22	56.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栏次			1	2	3	4
合 计			432.08		432.0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75.86		375.86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75.86		375.86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5.86		375.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22		56.22	
21004	公共卫生		56.22		56.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22		56.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2.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375.86	375.8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6.22	56.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2.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2.08	432.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32.08	总计	64	432.08	43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432.08		432.0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75.86		375.86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75.86		375.86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5.86		375.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22		56.22
21004	公共卫生	56.22		56.2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22		56.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50	0.00	0.00	0.00	5.00	1.50	2.96		2.80		2.80	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此数据由单位自己填报。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 末 结 转 和 结 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我园区无相关财政拨款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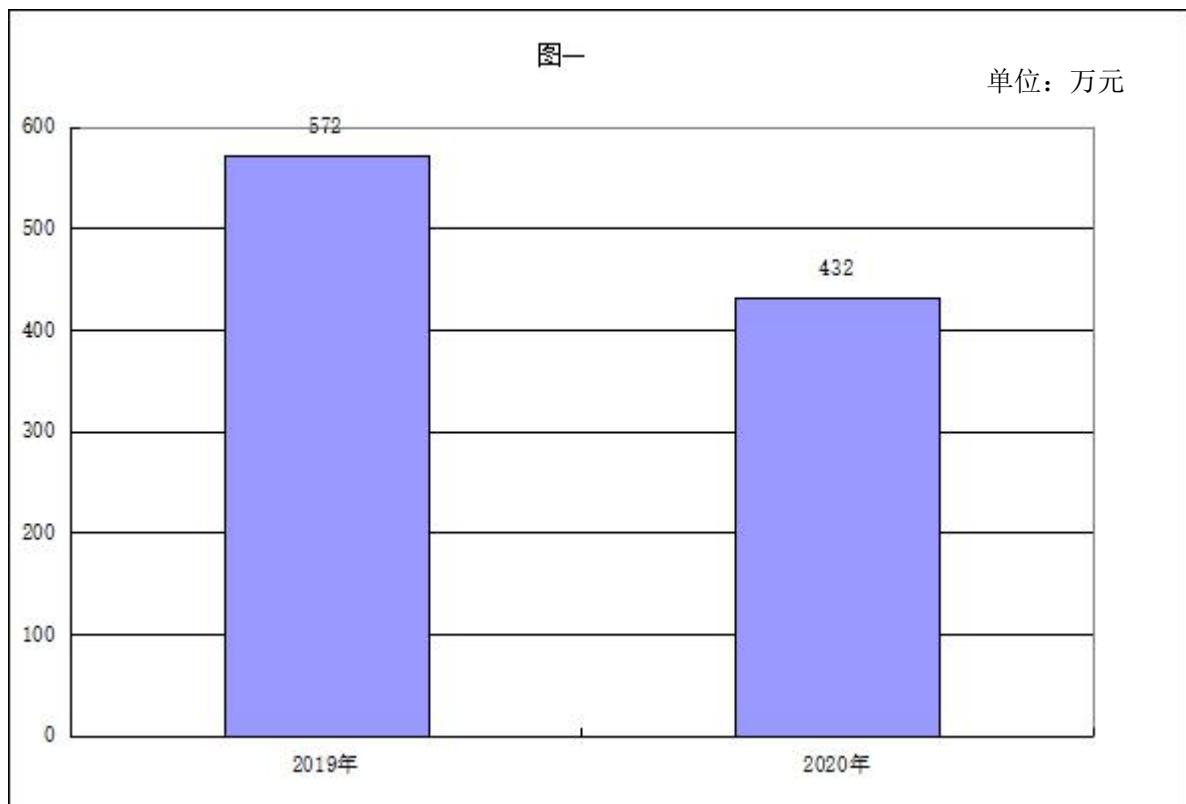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我园区无相关财政拨款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为 432.08 万元，比 2019 年度年初安排数 572.18 万元减少 140.1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压减相应工作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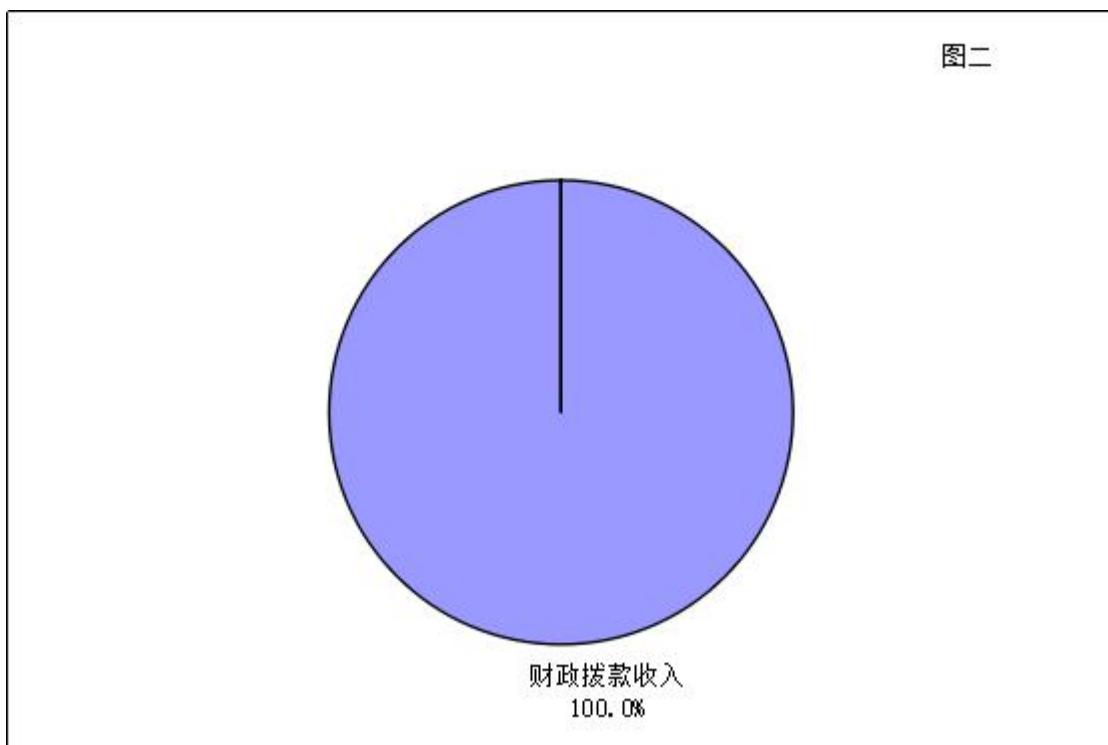
图一：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20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2020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32.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32.08万元，占本年收入100.0%。

图二：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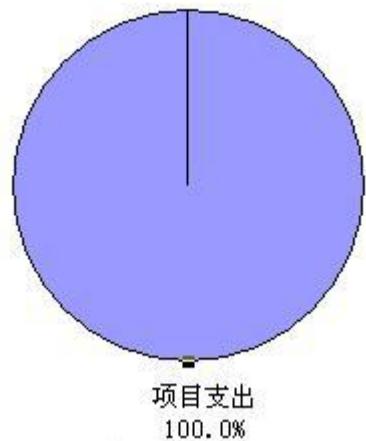


三、2020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2020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32.08万元。其中：项目支出432.08万元，占本年支出100.0%。

图三：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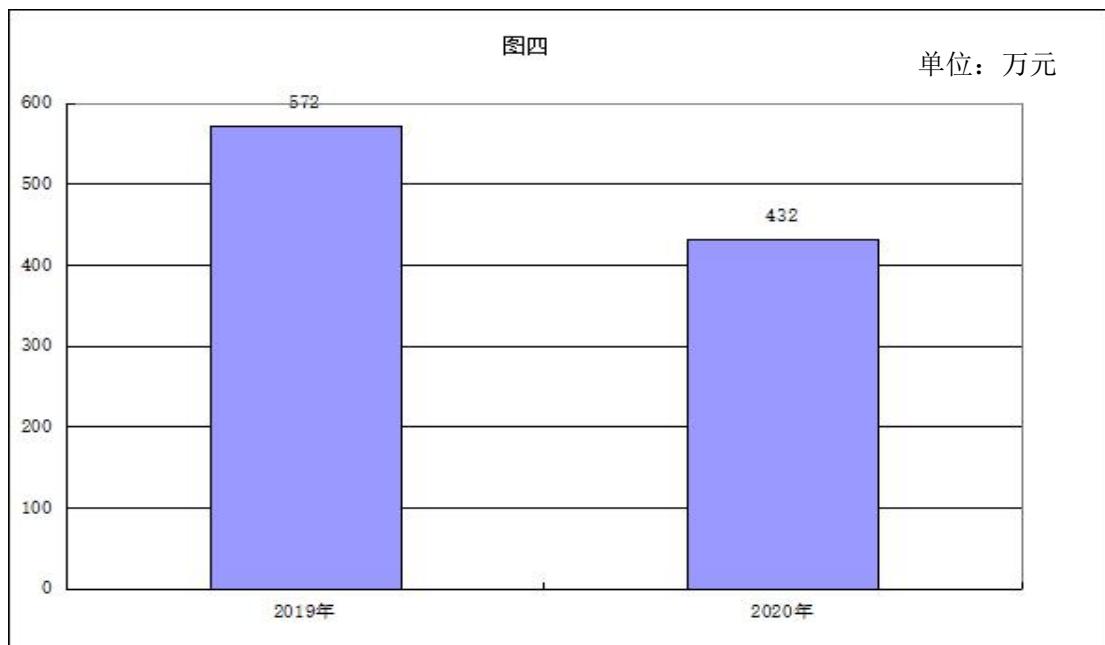
图三



四、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32.08万元。与2019年度572.18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40.1万元，降低24.5%，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压减相应工作经费。

图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32.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0.1 万元，降低 24.5%，主要原因是：2020 年度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压减相应工作经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32.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375.86 万元，占 87%。卫生健康（类）支出 56.22 万元，占 1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2.0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2.4%。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32.0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园区办各部门日常工作 432.08 万元，主要成效：

1. 努力克服疫情影响，推动经济稳中有升

一是积极调度深入挖掘，推动园区经济增长。2020 年，固定资产投资入库项目数创历年新高，1-11 月总投资 44.04 亿元，增幅全区排名第四；1-11 月外贸进出口总额完成 6.16 亿元，基本完成今年绩效目标。努力克服园区无地招商困难，1-10 月完成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总额 41.1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完成

0.55 亿美元，完成率全区第四，全年实现签约重大项目 5 个、签约金额超 90 亿元。二是狠抓重点项目建设，优化园区产业结构。泰康之家楚园、山姆会员店、软件新城四期等项目已进入收尾阶段；提前完成园区公共停车位、充电桩、集中式充电站建设目标，其中充电桩完成 607 跟，完成率 202%。大力推进现代服务业创新基地、民生石油 LNG、花山河文创配套等重点项目建设，三是深入落实惠企帮扶，做好企业贴身服务。制定干部服务企业工作方案，在委领导的支持下，组织干部进企业调研走访超 300 家次，主动搜集问题，及时落实帮扶。贯彻发挥“店小二”精神，做实做细政策进企业工作，先后组织 1000 余家企业开展服务业纾困资金、电费补贴、返岗补贴等 20 余个项目的申报工作，上报融资需求 28.7 亿元，有效减轻企业资金压力。

2. 落实保供捐赠任务，推动全区商务发展

一是保障生活物资，惠及全区民生。全体干部包片街道社区落实超市与社区对口保障、外来支持物资分配、特价肉及活鱼供应等保供工作。调动全区各类企业 114 家参与保供，办理保供车辆通行证 1000 余份，完成 7000 余名援汉医护人员生活保障工作。二是收发捐赠物资，传递社会爱心。2 月 20 日至 4 月 30 日，我服务中心代表高新区接收并分发各地捐赠的生活物资共计 28.1 万件，所有物资均在第一时间分发至抗击疫情一线和全区居民手中。三是积极运用“互联网+”赋能商贸企业。组织企业参加全市“百星百亿”公益直播、农商工贸对接展销等活动，多项商品

在全市销售排名靠前；组织世界城广场、K11 等商业综合体举办各类直播“带货”活动 20 余场，累计观看人数达 1076 万，累计销售额超 1000 万元；四是高质量开展安全维稳工作。针对商户减租免租矛盾，联合多部门进行现场维稳，搭建对话平台，接待调解、上门沟通商户业主超 1000 人次；处理各类投诉累计 2791 件，办结率 100%，满意度排在全区前列；持续开展电动车、食品安全、消防通道等专项安全检查及成品油联合执法，下达各类整改通知书 248 份，排查隐患 600 余起，查处非法油品 9700 升，有效保障全区商务发展。

3. 坚守落实防疫主线，全面夯实发展底线

一是持续完善组织机制，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我服务中心累计制发 20 余项工作方案，持续优化纵向、横向多维度园区疫情防控组织机制，不断完善服务中心-产业园区-企业三级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组建干部职工、非公支部党员、防控志愿服务队等多层次、多类型的防疫队伍，为扎实开展系列常态化防疫工作提供组织机制保障。常态化开展防疫巡查 200 余次，制作防疫海报手册 1000 余份投放至各园区企业，组织国内重点地区来汉人员开展隔离检测、健康管理 50 余人。二是强化应急处突能力，高效完成防疫任务。制定防疫专项应急预案，组建园区应急突击队伍，召开企业疫情应急处置培训会 10 余次，全方位保障应急工作稳定开展。处置企业发热人员 40 余人、确诊病人 4 人，排查安置流浪人员 21 名，组织指导 200 余名滞汉人员有序离汉，维护园

区稳定氛围；派驻 10 余名干部参与机场专班工作，排查境外来汉 140 余人，高效落实防输入任务。以汛为令，做好物资采购、隐患排查、应急演练等备汛工作，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科学指挥调度防疫、防汛工作。**三是有序推进复工复产，提振企业发展信心。**截止 4 月 8 日，除负面清单内企业，园区“四上”企业、主要项目工地及全区 197 家限上批零住餐企业、18 家主要综合体、667 家外贸企业复工率均达 100%。高效、科学组织辖区内复工复产复市企业职工进行核酸筛查，仅用两天半时间集中检测 4571 人，受到市卫生健康委检查组和企业职工的一致好评。督导国有资产办公楼宇按政策落实租金减免，协调私营业主加强与商户沟通，园区内世界城及光谷步行街率先在全市启动房租、物业费减免，极大提升经营信心。

4. 党建引领稳企赋能，“双擎工程”再上台阶

一是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开展纪委监督同级党委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工作，采取自查自纠、抽查检查、督促整改等措施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累计开展各类同级检查 20 余次，上报四种形态情况 12 次。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通过党委会、主题党日、学习强国平台等线上线下多种学习形式，在疫情防控、工作创新、企业服务方面持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二是坚持共建共享共治，提升党群工作质量。**高标准组建成立园区妇联，形成党建引领，工团妇联协同共治的立体服务新格局。发挥支部

统领作用，帮助基层党组织提质增效，园区党组织累计覆盖 917 家企业。坚持共建共享、服务导向，联合园区企业、各界人士及共建单位，举办第二季企业家沙龙、巾帼大宣讲专题学习等一系列活动，发掘构建园区企业内部微循环，逐步增强产业链上协同，共同参与谋划疫后新发展格局。三是扎实做好稳企赋能，持续深化“双擎工程”。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推动园区党建工作和经济发展互促共融，高质量开展“相聚光谷 奇遇花山”第二季、园区专场招聘会、高校就业办主任进园区、双擎工程年中总结表彰会等 10 余场“双擎工程”主题活动，双擎引领赋能企业发展。依托“双擎工程”党建特色品牌开展政策申报、疫情防控、心理疏导等专题辅导课程，超 500 家次企业参与培训；并在智慧党建线上平台增设法治宣传、惠企政策专题服务链接，线下增设物业服务、法律咨询、人才招聘等流动业务窗口，为两新组织疫后重振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六、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实行差额预算管理，人员经费以及公用经费全部从东湖开发区管委会预算经费中支出。因此现代园办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七、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仅包括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

中心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5%，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比预算减少 2.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现代园办公务用车管理使用制度》，严格公务用车的事前审批，事中控制，事后管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比预算减少 1.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相关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次数。主要用于招商接待。

2020 年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16 万元。其中：开展公务接待 0.16 万元，2 批次 20 人次（其中：陪同 2 人次）。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减少 2.55

万元，下降46.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78万元，下降14.1%；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1.14万元，下降59.0%。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现代园办公务用车管理使用制度》，严格公务用车的事前审批，事中控制，事后管理；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相关要求，公务接待次数减少。

八、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375.86 万元。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1 个，资金 375.86 万元。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2021 年 7 月，根据东湖高新区财政局的工作部署，我单位共组织对“行政管理事务专项”“招商工作专项”、“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购买服务专项”、“园区维稳创卫等工作经费”5 个项目及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在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绩效工作开展前，组成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

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建立了评价个性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绩效及部门整体支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方面开展了综合评价打分、现场访谈、问卷调查等工作，并按期完成了以上 5 个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自评表，及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自评报告，按规定的要求上报预算绩效主管部门。

（二）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行政管理事务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7 分。

其中执行率得 20 分，产出指标得 45 分，效益指标得 20 分，满意度指标得 12 分。

2.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1.5 分。

其中执行率得 20 分，产出得 31.5 分，效益得 23 分，满意度得 17 分。

3.招商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2 分。

其中执行率得 20 分，产出得 62 分，满意度得 10 分。

4.购买服务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

其中执行率得 20 分，产出得 64 分，效益得 16 分。

5. 园区维稳创卫等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8 分。

其中执行率得 20 分，产出得 28 分，效益得 20 分，满意度得 20 分。

十、2020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实行差额预算管理，人员经费以及公用经费全部从东湖开发区管委会预算经费中支出。因此现代园办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零，与 2019 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部门名称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4.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4.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授予小微企业占比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名称共有车辆 1 辆，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0 年共承担绩效指标 31 项，其中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类别 12 项，全面深化改革类别 5 项，全面依法治国类别 9 项，全面从严治党类别 5 项。现将 2020 年绩效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 努力克服疫情影响，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稳中有升

1. 招商引资指标完成情况走在前列。努力克服上半年疫情造成的影响，采取日攻坚、周通报、月调度等方式紧锣密鼓打响经济指标“攻坚战”，高质量做好园区经济建设工作。2020 全年完成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总额 65.62 亿元，完成率 101%；实际利用外资完成 0.9856 亿美元，完成率 109%，排名全区第一。

2. 全力推动园区经济提速增长。2020 年重点经济指标实现迅速增长，实际入统固投项目数共 23 个，完成入统投资共 51.7 亿元，增幅从 4 月份全区第七提升至全区第四；1-11 月外贸进出口总额完成 6.16 亿元，基本完成今年绩效目标；1-11 月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累计 85.46 亿元，增幅从 6 月份的-23.4%收窄至-7%。深化服务企业助力财源建设，2020 年园区纳税百万以上企业 287 户，合计纳税 17.18 亿元。

3. 积极服务重点项目落地。完成 1-30 亿元签约项目 3 个，包括从事游戏开发的达唯科技，签约额 2.2 亿元，入驻软件新城

的红钧商贸，签约额 1 亿元，武汉地产商业配套项目签约额 30 亿元，全年实现签约金额超 120 亿元。狠抓重点项目建设，泰康之家楚园、山姆会员店、软件新城四期等项目已进入收尾阶段，大力推进现代服务业创新基地、民生石油 LNG、花山河文创配套等重点项目建设，有效增强园区商业、民生配套力量。

4. 精致城区建设实现较大突破。超额完成园区公共停车位、充电桩、集中式充电站建设目标，其中停车泊位完成 6678 个，完成率 267%，充电桩完成 607 根，完成率 202%，集中式充电站完成 3 座，完成率 100%，持续开展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安全检查，督促运营单位设置固定安全员，加强充电桩隐患排查整改。积极对接落实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严格执行化工行业项目的准入制度，充分利用湖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严把项目准入关，不断优化产业结构。

5. 积极完成高新技术指标与科技部排名指标。举办光谷首届智慧健康高峰论坛等具有国内影响力的产业论坛 3 场，充分利用双擎云课堂线上开展多场高新技术企业宣讲会，2020 年认定高企数量达 149 家，完成率 135%，新认定瞪羚企业数预计 32 家，其他高新区评价指标暂未公布。

6. 精准扶贫工作有效落实。持续开展脱贫相关政策学习，准确掌握脱贫相关政策，准确把握脱贫攻坚要求，增强干部做好脱贫攻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领导班子成员多次前往江夏区官山叶村看望定点扶贫对象，开展重阳节慰问困难老人等系列节日前后

慰问活动，关心贫困群众生活状况，协助解决生活难题。

（二）坚守一线高质量完成防疫任务

1. 落实保供捐赠任务，保障全区物资供应。战疫期间扛起商务局与园区办双重职责，高效完成超市与社区对口保障、外来捐赠物资收发分配、特价肉及活鱼供应等各项保供任务，累计完成各类保供订单 105 万份，接收分发捐赠物资 28.1 万件，所有物资均在第一时间分发至抗击疫情一线和全区居民手中，确保居民、企业生活物资不停供、不断供。

2. 有序推进复工复产，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对园区企业、全区商贸业复工复产进行全方位防疫督察指导，组织召开企业应急处置培训会 10 余次，帮助企业建立应急预案，确保除负面清单企业外，园区主要企业及全区 197 家限上批零住餐企业、18 家主要综合体、667 家外贸企业均在 4 月 8 日前复工。高效、科学组织辖区内复工企业职工进行核酸筛查，仅用两天半时间集中检测 4571 人，有效提振职工信心。

3. 常态防控与应急处突两手抓，全面夯实发展底线。建立服务中心-产业园区-企业三级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组建干部职工、非公支部党员、防控志愿服务队等多层次防疫队伍，采取日检查-日督导-日通报机制，高质量完成园区封控、机场专班、防汛备汛、重点人员排查管理、发热就诊闭环管理、企业核酸检测“应检尽检”等各项常态化防疫及应急工作。

（三）高效开展全面深化改革工作

1. 做实做细企业服务，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在委领导的支持下，组织干部进企业、进支部调研服务超 300 家次，广泛宣传各项惠企政策，帮助 1000 余家企业上报纾困融资需求累计 28.7 亿元，有效减轻企业资金压力。从企业痛点着手，组织开展“第二季企业家沙龙”、“相聚光谷 奇遇花山”专场招聘会、双擎云课堂等品牌活动，提升片区及园区企业知名度，赋能企业疫后重振，完善更加紧密的企业服务机制。

2. 干部帮扶企业活动成效显著。制定全体党员干部对口帮扶企业工作方案，为企业解决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物资供应、子女入学等实际问题近百项。针对武汉软件新城有限公司等企业反映交通配套不足、人力资源匮乏等问题，积极对接区建设局，提高公交运行频次，联合武汉近 10 所高校主办“就业办主任进园区”活动，搭建校企合作桥梁，为园区发展储备后备人才。

3. 人才工作有序推进。聚焦留汉大学生就业、创业、安居、落户等需求，组织开展“百万大学生留汉”系列政策宣讲会，高质量完成大学生留汉目标任务。规范开展第十三批“3551 人才计划”申报、审核、答辩评审、实地考察走访等系列工作，园区共计 28 人入围实地考察环节。注重为人才提供配套服务，联合招才局、税务局等部门开展专项人才知识讲座，提高人才服务效率。

（四）严肃落实全面依法治国目标

1. 内外兼顾，全面提高法治建设水平。积极开展普法教育，

全年通过党委中心组（扩大）学习、支部主题党日、双擎云课堂等形式开展普法 100 余场，确保《民法典》、《传染病防治法》、《国家安全法》等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疫情防控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进机关”、“进企业”、“进支部”。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全面加强依法行政能力，用好专业法律咨询服务，提高园区各项工作合法、合规性。

2. 维护社会平安稳定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切实做好市长热线、城市留言板、阳光信访平台等信访投诉工作，累计处理各类投诉 2791 件，办结率 100%，满意度排在全区前列。针对商户减租免租矛盾，联合综治办、公安分局、宣传部等部门，做好现场维稳，搭建对话平台，共接待商户 450 人次，现场调解 26 场共 271 余人次，并对聚集人员进行上门沟通，做好心理辅导及政策讲解工作，妥善纾解矛盾，维护园区平安稳定。

3. 全方位保障园区安全生产形势。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制度，召开园区安全生产专题分析会 8 次，按分管片区原则常态化开展安全检查 760 余次，下达各类整改通知书 248 份，整改率达 98%。持续开展电动车、彩钢板临时建筑、食品安全、消防通道等专项检查，制作并下发安全生产月相关宣传物料 1000 余份。组建园区防汛应急抢险队伍，提前组织调动各单位防汛力量，做好物资采购、隐患排查、应急演练等备汛工作。以汛为令，防汛应急响应级别提升后第一时间响应，召开防汛工作紧急调度会，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科学指挥调度防汛抗洪工作。

4. **高水平开展文明创建工作。**指导园区企业对照标准自查自评，营造浓厚的文明创建工作氛围，助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广泛发动园区企业员工、群众参与志愿活动，本年度机关文明创建工作得到各级单位认可，在三季度全区文明程度指数实地考察测评中取得了满分的成绩。不断深化文明宣传和教育实践，按片区落实“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控烟禁烟、垃圾分类等宣传活动，下发公益广告万余份、志愿者物料千余份；设立党员先锋示范岗，推荐光谷好人候选 4 名，树立鲜明时代价值取向。

（五）扎实做好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1. **狠抓思想教育，强化党纪意识。**持续加强学习培训，召开党委中心组学习 17 次，召开支委会 11 次，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并严格执行“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传达学习党中央最新重要指示精神，积极推动重要思想进支部、进企业，为园区疫情防控、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等各项事业发展提供理论引导与智力支持。

2. **狠抓工作责任，强化管党治党。**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在疫情防控、复工复产、企业服务等中心工作方面发挥党建引领稳企赋能作用，持续优化工作作风，不断推动服务中心工作开创新局面。系统推进“两新”党建工作，开展流动党员大排查行动，做好信息采集与处理，将园区 750 名党员、98 个党组织全部录入系统。用好两新组织活动补助经费、两新组织疫情防控专项党费、新成立支部启动资金、党支部书记及党务工作者津贴，强化基层党组织激励保障。

3. 狠抓作风建设，强化廉政建设。综合党委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自觉，围绕疫情防控、复工复产、企业服务等各项中心工作开展监督检查，上报四种形态情况 12 次，推动谈话常态化，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全体干部职工以“连轴转”的状态建立和完善三级联防联控工作机制，构筑起防疫坚强壁垒，全面夯实发展底线。依托自查情况制定、完善《综合党委账户管理办法》、《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等 10 余项工作制度，为财务后勤管理提供规范保障。节假日期间及时向党员干部发出廉洁提醒，做到常提醒、常督促。

指标名称和内容	考核要求	完成情况
市级指标分解：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总额/实际利用外资	65亿元/0.9亿美元	2020全年完成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总额65.62亿元，完成率101%；实际利用外资完成0.9856亿美元，完成率109%，排名全区第一。
市级指标分解：30-99亿元项目/各类500强（区域）总部/产业研发机构	3个/1个/1个	完成1-30亿元签约项目3个，包括从事游戏开发的达唯科技，签约额2.2亿元，入驻软件新城的红钧商贸，签约额1亿元，武汉地产商业配套项目签约额30亿元，全年实现签约金额超120亿元。
市级指标分解：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速/净增高新技术企业数	预期：1%/预期：40户 拼搏：1.2%/拼搏：46户	举办光谷首届智慧健康高峰论坛等具有国内影响力产业论坛3场，充分利用双擎云课堂线上开展多场高新技术企业宣讲会，2020年认定高企数量达149家，完成率135%，新认定瞪羚企业数预计32家
外贸进出口分解	预期：0.5/拼搏：1.5%	1-11月外贸进出口总额完成6.16亿元，基本完成今年绩效目标；
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规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	12%/1.3%	1-11月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累计85.46亿元，增幅从6月份的-23.4%收窄至-7%。
市级指标分解：建成2500个公共停车位、300个充电桩、3个集中式充电站	按考核细则要求完成	超额完成园区公共停车位、充电桩、集中式充电站建设目标，其中停车位完成6678个，完成率267%，充电桩完成607根，完成率202%，集中式充电站完成3座，完成率100%
卫生工作（推进国家卫生城市复审，落实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	按考核细则要求完成	1.落实保供捐赠任务，保障全区物资供应。高效完成超市与社区对口保障、外来捐赠物资收发分配、特价肉及活鱼供应等各项保供任务，累计完成各类保供订单105万份，接收分发捐赠物资28.1万件，2.有序推进复工复产，提振企业发展信心。组织召开企业应急处置培训会10余次，帮助企业建立应急预案，确保除负面清单企业外，园区主要企业及全区197家限上批零住餐企业、18家主要综合体、667家外贸企业均在4月8日前复工。高效、科学组织辖区内复工企业职工进行核酸筛查，两天半时间集中检测4571人。3.常态防控与应急处置两手抓，全面夯实发展底线。建立服务中心-产业园区-企业三级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组建干部职工、非公支部党员、防控志愿服务队等多层次防疫队伍，采取日检查-日督导-日通报机制，高质量完成园区封控、机场专班、防汛备汛、重点人员排查管理、发热就诊闭环管理、企业核酸检测“应检尽检”等各项常态化防疫及应急工作。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

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科学技术支出(类)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